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本节知识点】

【知识点】交易磋商及合同签订

【知识点】国际贸易术语

【知识点】商品出口的主要业务环节

【知识点】商品进口的主要业务环节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知识点】交易磋商及合同签订

（一）交易磋商

交易磋商的一般程序依次包括**询盘、发盘、还盘和接受**四个环节，其中**发盘和接受**是交易成立的基本环节，也是合同成立的必要条件。下面，主要介绍发盘和接受这两个环节。

1.发盘

（1）发盘的含义。发盘又称**报盘、报价**，在法律上称“**要约**”，是买方或卖方向对方提出各种交易条件，并承诺愿意按照这些条件达成交易、订立合同的一种**肯定的表示**。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发盘可由卖方提出，也可由买方提出，后者又称递盘。

发盘一般可采用**书面和口头**两种方式。**书面发盘**包括使用书信、电报、电传、传真和电子邮件等进行报价。**口头发盘**一般是指电话报价。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2) 有效发盘的条件。构成一项有效的发盘必须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

①向一个或一个以上的特定人提出。

②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

③发盘的内容须十分确定。在发盘中明确货物，规定数量和价格。在规定数量和价格时，可以明示，也可以暗示，还可以只规定确定数量和价格的方法。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3) 发盘的种类。按照发盘人是否受发盘的约束，发盘分为实盘和虚盘。

构成有效实盘的基本条件：

- ①一方愿意与另一方达成交易的肯定表示；
- ②实盘的内容必须明确、完整和无保留；
- ③实盘必须送达受盘人。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虚盘是指对发盘人和受盘人都**无约束力的发盘**，发盘人可随时撤回、撤销和修改内容，而受盘人对虚盘表示接受，需经发盘人的确认。

虚盘的特点：①在发盘中**保留条件**；②发盘的内容**模糊**，**不做肯定表示**；③**缺少**主要交易条件。

（4）发盘的生效时间。《公约》规定，发盘必须在到达受盘人时才生效。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5) 发盘的撤回和撤销

①发盘的撤回。指发盘在发出后、生效前，发盘人采取行动，阻止它生效的行为。根据《公约》的规定，一项发盘，即使是不可撤销的，如果撤回的通知在发盘到达受盘人之前或同时到达受盘人，则可以撤回。

②发盘的撤销。指发盘生效后，发盘人以一定方式解除发盘对其效力的行为。《公约》第十六条规定：在未成立之前，发盘得予撤销，如果撤销通知于被发盘人发出接受通知之前送达被发盘人。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③发盘不得撤销情形：

- a.发盘写明接受发盘的期限或以其他方式表示发盘是不可撤销的。
- b.被发盘人有理由信赖该项发盘是不可撤销的，而且被发盘人已本着对该项发盘的信赖行事。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6) 发盘的失效。符合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发盘为失效，发盘人不再受发盘的约束：

- ①受盘人还盘。
- ②发盘人依法撤销发盘。
- ③发盘中规定的有效期届满。
- ④不可抗力造成发盘的失效，如政府禁令或限制措施。
- ⑤在发盘被接受前，当事人丧失行为能力，死亡或法人破产等。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2.接受

(1) 接受的含义。接受在法律上称“**承诺**”，是买方或卖方无条件地同意对方在发盘中提出的各种交易条件，并愿意按照这些条件与对方达成交易、订立合同的一种肯定的表示。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2) 有效接受的条件。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接受有效：

- ①接受必须由受盘人做出。
- ②接受内容应与发盘内容一致，不得做出实质性更改。
- ③接受应以合适的方式做出，但根据交易习惯或发盘表明可以通过行为做出接受的除外。
- ④接受必须在发盘规定的期限内做出。
- ⑤接受通知的传递方式应符合发盘的要求。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3) 接受的生效时间。①接受**送达发盘人时**生效。②接受**可在受盘人采取某种行为时**生效。

(4) 逾期接受。①按照惯例，逾期接受无效，它只能视为一个新的发盘。②《公约》规定，只要发盘人毫不迟延地口头或书面通知受盘人，认为该项逾期的接受有效，愿意承受逾期接受的约束，合同就可于接受通知送达发盘人时订立；如果发盘人对逾期的接受表示拒绝或未立即向受盘人发出上述通知，则该项逾期接受无效，合同不能成立。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5) 接受的撤回或修改。①《公约》规定，如果撤回通知于接受原发盘的通知之前或同时送达发盘人，接受可以撤回。②如接受已送达发盘人，接受已经生效，则不能撤回接受或修改其内容，因为这时合同已经成立，双方当事人均应严格遵守合同，否则即构成违约。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二）国际贸易合同签订

发盘一经对方有效接受，合同即告成立。我国对外贸易业务中，主要采用的书面合同是“合同”和“确认书”两种。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知识点】国际贸易术语（重点）

国际贸易术语是在长期的国际贸易实践中产生的，用来表示商品的价格构成，说明交货地点，确定风险、责任、费用划分等问题的专门用语，是贸易合同中价格条款的核心内容。

对于国际贸易术语的使用，国际上现行的规范是《202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简称（《INCOTERMS 2020》））。一共11种贸易术语。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1. EXW: Ex Works 工厂交货
2. FCA: Free Carrier 货交承运人
3. FOB: Free On Board 装运港船上交货
4. FAS: Free Alongside Ship 装运港船边交货
5. CFR: Cost and Freight 成本加运费
6. CIF: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成本、保险费加运费
7. CPT: Carriage Paid To 运费付至
8. CIP: Carriage and Insurance Paid To 运费、保险费付至
9. DAP: Delivered At Place 目的地交货
10. DPU: Delivered At Place Unloaded 目的地卸货后交货
11. DDP: Delivered Duty Paid 完税后交货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贸易术语	交货地点	风险转移界限	签订运输合同及运费支付方	保险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出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进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适用运输方式
EXW	车间、仓库、工厂所在地	买方处置货物后	买方				任何运输方式
FCA	出口国的地点或港口	货交第一承运人	买方	卖方	买方	买方	任何运输方式
FOB	指定的装运港口	货物交到船上时		卖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
FAS	指定的装运港口	卖方将货物交到船边时		卖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贸易术语	交货地点	风险转移界限	签订运输合同及运费支付方	保险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出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进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适用运输方式
CFR	指定的装运港口	货物交到船上时	卖方	买方	卖方	买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
CIF	指定的装运港口	货物交到船上时	卖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
CPT	国内陆路口岸或港口	货交第一承运人	卖方	买方	卖方		任何运输方式
CIP	国内陆路口岸或港口	货交第一承运人	卖方				任何运输方式
DAP	指定的交货地点	送达指定交货地点	卖方			买方	任何运输方式
DPU	指定的交货地点	卸货	卖方			买方	任何运输方式
DDP	指定的交货地点	买方处置货物后	卖方				任何运输方式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11种贸易术语，分为4组，按照E组、F组、C组、D组的顺序，卖方承担的责任、费用、风险依次增大。

EXW为卖方责任最小的术语；

DDP为卖方责任最大术语；

只有FAS、FOB、CFR、CIF四个贸易术语仅适用于水路运输方式，其余7个贸易术语适用于任何运输方式。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例题】买卖双方在进出口合同中约定使用FCA成交，则买卖双方风险转移的界限是（ ）。

- A. 卖方将货物交到船边时
- B. 货交第一承运人
- C. 货物交到船上时
- D. 买方处置货物后



第三节 国际商品进出口实务

答案：B

解析：

贸易术语	交货地点	风险转移界限	签订运输合同及运费支付方	保险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出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进口报关责任及费用承担方	适用运输方式
FCA	出口国的地点或港口	货交第一承运人	买方	买方	卖方	买方	任何运输方式
FOB	指定的装运港口	货物交到船上时			卖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
FAS	指定的装运港口	卖方将货物交到船边时			卖方		海运或内河水运